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3〕65号

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结束 防冻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鉴于此轮冷空气对我市的影响趋于减弱，气温逐渐回升。按照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12月25日12时结束防冻Ⅳ级应急响应。由于我市气温昼夜温差较大，早晚仍寒冷，请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严格落实值班制度，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继续做好低温防冻工作，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产生活秩序正常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3年12月25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委市政府应急值班室；文锋、伟业、国少、泓杰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12月25日印发

校对人：胡慧杰

打字：01